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地震灾害防御
信息系统建设-数据集成软件开发及可视化展示

项目编号： YZLNN2024-G3-255-ZYZC

采 购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40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6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地震灾害防御信息系统建设-数据集成软件开发及可视化展示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15号3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6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6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ZLNN2024-G3-255-ZYZC

项目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地震灾害防御信息系统建设-数据集成软件开发及可视化展示

预算金额：150万元

最高限价：150万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01	广西壮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地震灾害防御信息系统建设-数据集成软件开发及可视化展示	1项	为了推动广西震害防御基础数据标准的统一和规范，以满足多维度的数据需求，提供全面和准确的数据支持，对大震震源探查、区域地震构造环境探查、城市活动断层探测等各类专题数据进行整合共享，完成广西震害防御体系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一张图”管理，以提高数据利用效率和决策支持能力，服务于广西震灾风险防治和科学管理。项目建设主要包括广西震害防御业务系统、广西地震灾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和应用模板2部分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10月31日前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5月31日至2024年6月7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15号3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6楼）

方式：采购文件在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15号3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6楼）进行售卖，售后不退。如需邮寄，每本另加邮费50元（邮购文件的，必须于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号）。

售价：采购文件每本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采购文件价款交纳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623661021638

开户行行号：104611010017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6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15号3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4楼（详见4楼进门左边LED屏））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4年6月21日8时30分00秒至9时30分00秒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https://www.gxdzj.gov.cn>）、云之龙集团网（<http://www.yzljt.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古城路 33 号

联系方式：黄璨，0771-28683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刘健，0771-2618118、2611889、26118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健、谢思婷

电话：0771-2618118、2611889、26118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1) 本项目凡标注“▲”的条款或要求不响应或不满足的，投标文件即作无效处理。

(2) “技术要求及需求”中除已列明“如有请提供”外，其余未标注“▲”号的项目条款或技术要求及需求有负偏离（或未作响应）达1项（含）数以上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3.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4.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其服务或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本项目采购需求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材料或承诺书，请在《技术要求偏离表》或《商务要求偏离表》中应答时，注明相关文件材料或承诺书放置的页码。

8.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及需求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地震灾害防御信息系统建设-数据集成软件开发及可视化展示	1项	<p>一、项目概况</p> <p>为了推动广西探查成果及各类数据标准的统一和规范，以满足多维度的数据需求，提供全面和准确的数据支持，对大震震源探查、区域地震构造环境探查、城市活动断层探测等各类专题数据进行整合共享，完成广西震害防御体系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一张图”管理，以提高数据利用效率和决策支持能力，服务于广西震灾风险防治和科学管理。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包括广西震害防御业务系统、广西地震灾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和应用模板 2 部分内容。</p> <p>二、采购清单</p> <p>(一) 广西震害防御应用系统</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76 936 1337 2036"> <thead> <tr> <th data-bbox="576 936 639 1032">序号</th> <th data-bbox="639 936 735 1032">采购内容</th> <th data-bbox="735 936 1190 1032">技术要求</th> <th data-bbox="1190 936 1259 1032">单位</th> <th data-bbox="1259 936 1337 1032">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76 1032 639 1319">1</td> <td data-bbox="639 1032 735 1319">数据库集成管理系统</td> <td data-bbox="735 1032 1190 1319">针对探查业务、区划业务和评估业务的专业性应用的需求，主要实现数据集成、管理、查询与分析能力。系统功能须满足《震灾防御基础业务数据库建设技术指南 V1.0》规定的要求。</td> <td data-bbox="1190 1032 1259 1319">1</td> <td data-bbox="1259 1032 1337 1319">套</td> </tr> <tr> <td data-bbox="576 1319 639 1512">2</td> <td data-bbox="639 1319 735 1512">可视化平台</td> <td data-bbox="735 1319 1190 1512">可视化平台实现地理数据、地震数据、地质数据、地球物理数据、野外数据及档案数据等专业成果数据集成展示。</td> <td data-bbox="1190 1319 1259 1512">1</td> <td data-bbox="1259 1319 1337 1512">套</td> </tr> <tr> <td data-bbox="576 1512 639 1899">3</td> <td data-bbox="639 1512 735 1899">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td> <td data-bbox="735 1512 1190 1899">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城市活动断层服务和地层数据服务专题的成果展示。</td> <td data-bbox="1190 1512 1259 1899">1</td> <td data-bbox="1259 1512 1337 1899">套</td> </tr> <tr> <td data-bbox="576 1899 639 2036">4</td> <td data-bbox="639 1899 735 2036">活动断层数据</td> <td data-bbox="735 1899 1190 2036">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活动断层数据管理、断层查询统计、断层空间展示和地震背景分析报告</td> <td data-bbox="1190 1899 1259 2036">1</td> <td data-bbox="1259 1899 1337 2036">套</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采购内容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数据库集成管理系统	针对探查业务、区划业务和评估业务的专业性应用的需求，主要实现数据集成、管理、查询与分析能力。系统功能须满足《震灾防御基础业务数据库建设技术指南 V1.0》规定的要求。	1	套	2	可视化平台	可视化平台实现地理数据、地震数据、地质数据、地球物理数据、野外数据及档案数据等专业成果数据集成展示。	1	套	3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城市活动断层服务和地层数据服务专题的成果展示。	1	套	4	活动断层数据	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活动断层数据管理、断层查询统计、断层空间展示和地震背景分析报告	1	套
序号	采购内容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数据库集成管理系统	针对探查业务、区划业务和评估业务的专业性应用的需求，主要实现数据集成、管理、查询与分析能力。系统功能须满足《震灾防御基础业务数据库建设技术指南 V1.0》规定的要求。	1	套																								
2	可视化平台	可视化平台实现地理数据、地震数据、地质数据、地球物理数据、野外数据及档案数据等专业成果数据集成展示。	1	套																								
3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城市活动断层服务和地层数据服务专题的成果展示。	1	套																								
4	活动断层数据	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活动断层数据管理、断层查询统计、断层空间展示和地震背景分析报告	1	套																								

				服务子系统	产出等功能。		
			5	抗震设防管理子系统	抗震设防信息综合展示子系统主要实现抗震设防服务和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专题的成果展示。	1	套
			6	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子系统	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系统主要实现地震灾害评估区选择、地震危险性分析、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地震灾害风险评估等功能，快速生成评估报告、统计图表和专题图件等各类评估成果。	1	套
			7	专题图管理子系统	专题图管理主要实现对专题图模板、产出图件的综合管理。	1	套
			8	震后服务子系统	震后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震后数据的导入、自动产出专题图、现场灾情报送和烈度图绘制。	1	套
			9	共享服务接口管理子系统	共享服务接口管理子系统主要实现对共享服务接口的全流程管理，提供空间数据资源服务，提升数据利用价值。	1	套
			10	系统管理子系统	系统管理子系统主要实现对各子系统的用户、权限进行综合管理。	1	套

(二) 地震灾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与应用模板

序号	采购内容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1	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	设计并研发适用于本系统的广西本地化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主要包括地震影响场	套	8

				数据模型	评估模型、人员伤亡评估模型、救援需求评估模型、房屋破坏评估模型、直接经济损失评估模型、地震滑坡危险性与危害性评估模型、地震灾害风险评估区划模型、道路通行风险评估计算模型等。提供模型算法、适用性评价、模型说明文档和数据集，实现模型与系统无缝集成，可灵活调用，共享接口。		
			2	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应用模板	设计并研发适用于本系统的广西本地化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应用模板，定制各子系统产出报告模板。提供各类模板说明文档，实现模板与系统无缝集成，可增加、删减、修正模板，灵活调用模板，共享接口。	套	1

三、系统功能需求

▲（一）广西震害防御应用系统功能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模块	功能需求
一	数据库集成管理系统		数据库集成管理系统针对探查业务、区划业务和评估业务的专业性应用的需求，提供数据集成、管理、查询与分析能力。
1	数据集成子系统	首页管理	图表形式展示数据总量情况；图表展示数据类型目录；图表展示各类数据的数据容量大小；展示应用数据库情况；图表展示数据访问数量
		数据集成建库管理	支持数据一体化管理，采用关系型数据库、文件数据库和非关系型数据库方式进行数据组织，结构化的空间数据和属性数据采用关系型数据库存储管理，非结构化的档案文件数据采用文件型数据库或非关系型数据库的形式进行存储管理
		数据资源操作	支持数据的导出、新增、修改、查询、删除等操作，并充分利用分布式数据库及高性能服务器等手段，提升空间数据和档案数据的操作与管理效率
		数据资源	支持数据备份、数据恢复、访问授权、日志管理、用户管理

					维护	等维护操作
					数据资源服务	支持接口访问、数据筛选、数据提取、数据导出等操作，包括数据资源的服务发布、服务更新、服务停止、服务删除等
			二	可视化平台		可视化平台主要实现地理数据、地震数据、地质数据、地球物理数据、野外数据及档案数据等专业成果数据集成展示。
		1	震防数据展示“一张图”	首页		实现地理数据、地震数据、地质数据、地球物理数据、野外数据及档案数据等专业成果数据集成展示。支持空间数据+属性数据+档案文件资料的一张图展示；支持显示不同比例尺下的专题图，分级显示不同区域范围的专题成果数据；支持展示属性统计、空间统计、缓冲区统计等相关统计的成果分析。实现平面（二维）、三维展示模式下切换展示
		2	统计大屏	大屏展示		统计大屏（按行政区，以饼状图、柱状图、折线图大数据统计手段展示统计分析结果）
		3	基本功能	专题可视化		能显示不同比例尺下的专题图，分级显示不同区域范围的专题成果数据
				统计可视化		能展示属性统计、空间统计、缓冲区统计等相关地统计的成果分析
				全文检索		报告、图件等档案资料建立资源池，提供统一的检索入口，通过全文检索进行查询，支持模糊查询、按条件检索等便捷服务
				地图展示与交互功能		集成高性能地图引擎，支持多种地图底图切换（如卫星图、地形图、街景图等）。提供地图缩放、平移、定位等基本操作。在地图上叠加显示多种信息图层（历史地震事件、烈度区划图、活动断层数据、承灾体信息等）。提供地图上的交互操作功能，如点击查询详细信息、测量工具等
				知识图谱		用知识图谱的方案构建空间和非空间数据的关联，实现检索和可视化的需求；从知识图谱的角度检视空间要素类之间的

						潜在联系，从新的视角审视数据
					OGC 标准	地图服务使用 OGC 标准 WMS、WMTS；数据服务使用 OGC 标准 WFS；采用 OGC 标准 SLD (Styled Layer Descriptor) 进行空间数据符号化和渲染
					图层控制	图层控制用来管理地图窗口中地图的图层，能够快速定位图层，控制图层的显示与否，以及图层风格设置、图层顺序等。图层控制窗口中列出了当前地图窗口中的地图的所有图层，每一个图层对应一个结点，结点显示的文字部分为其对应图层的标题。
			4	地震灾害信息综合展示	震害背景信息服务场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展示地震构造分布图； 2. 展示地震震动参数区划图； 3. 展示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图区划图； 4. 展示地震区带划分图、潜源分布图； 5. 展示地震灾害风险分布图； 6. 展示地震危险性区划图； 7. 展示广西辖区布格重力异常等值线图； 8. 展示航磁异常等值线图； 9. 展示 1:20/25 等不同比例尺地质图； 10. 展示国土空间规划图； 11. 展示中深层物探解译成果图； 12. 展示深部地球物理探测、台阵、大地电磁等成果图； 13. 提供地震目录查询：设定震级、范围、时间等多条件查询地震目录； 14. 提供承灾体信息查询：按行政区划、自定义范围、外部导入等多条件查询汇集承灾体相关数据、图、表； 15. 提供地震灾害重点隐患等级评估数据查询：重点隐患数据、分布图、危险等级评估图等； 16. 提供地震地质灾害评估数据查询：分布图、属性数据显示、汇集统计表等。
					历史震害信息	提供按时间、范围、震级、地名等多条件查询历史地震事件，并展示如下信息：

					服务场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震中分布图； 地震影响范围分布图； 地震烈度图； 人员伤亡； 经济损失； 可视化展示地图、专题图及数据的计算统计表。
					震防监测服务场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轻量化台阵系统产出成果展示，主要包括：监测系统产出各类监测数据图表展示。 提供重大基础设施地震灾害风险监测评估系统产出成果展示，主要包括：监测系统产出各类监测数据图表展示； 提供强震动观测数据展示。
			三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城市活动断层服务和地层数据服务专题的成果展示。
			1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综合展示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服务场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钻探（含标准钻孔、联合钻探剖面、测井等）资料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探槽资料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地质剖面资料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野外调查断层观测点（含地质、地貌、地层观测点）资料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取样样品（含 ESR、光释光、C14 等）测试资料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地球物理探查（含高密度电法测线、浅层地震探测测线、中深反射地震测线、大地电磁测线、地质雷达测线、流动台阵观测等）资料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目标区 1:25 万地震构造图、1:5 万活动断层分布图、1:1 万或 1:2.5 万条带状填图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 1:25 万、1:5 万岩体、地层图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 1:25 万、1:5 万地层柱状、地质剖面图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目标区第四纪沉积环境及地层年代学研究成果查询与展示； 提供目标区高分辨率遥感

						<p>影像解译成果查询与展示；</p> <p>12. 提供目标区主要断裂活动性鉴定成果查询与展示；</p> <p>13. 提供目标区活动断层地震危险性评价成果查询与展示；</p> <p>14. 提供城市活动断层三维显示；</p> <p>15. 提供浅、中、深部物探成果查询与展示；</p> <p>16. 提供城市活动断层各类成果报告查询与展示；</p> <p>17. 为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等提供相应数据。</p>
					地层数据服务场景	建立城市地层模型，给定位置自动生成钻孔柱状图。
			四	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		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活动断层数据管理、断层查询统计、断层空间展示和地震背景分析报告产出等功能。
			1	活动断层数据服务	界面要求	定制登陆界面，根据账户密码登录系统进行访问；其他界面：包括所有的功能模块选择、包含软件系统中所有操作界面。
					数据查询与展示	<p>1. 提供显示活动断层分布（含震中分布）图；</p> <p>2. 提供活动断层三维显示；</p> <p>3. 提供展示活动断层填图相关信息；</p> <p>4. 提供活动断层分布图的查询功能，展示广西区内的主要活动断层及其特征；</p> <p>5. 提供按地区、断层名称等条件筛选活动断层数据的功能，展示活动断层的断层性质、断层产状、断层长度、断层时代、断层描述、探槽信息、物探线布设信息、调查点图片信息等进行查询与展示；</p> <p>6. 提供活动断层的详细信息查询功能，包括断层的地质特征、历史地震活动、地震危险性分析等；</p> <p>7. 提供地图展示活动断层的空间分布和与地震事件、烈度区划图的叠加展示，以使用户了解活动断层与地震灾害的关系；</p> <p>8. 提供城市活动断层各类成果报告查询与展示。</p>

				2	地震背景分析报告	用户根据经纬度、地区范围信息查询辖区内的断层信息、地层信息和承灾体等信息内容，形成地震背景分析报告，并支持 PDF、word、图形等格式文档导出。
				3	专题图管理	设定多种比例尺专题图模板，用户可根据自定义范围、外部导入方式产出地震构造图、断层分布图等专题图。
				4	文档管理	用户根据行政区划(市、区县)、自定义、外部导入的方式以 word 报告模板、html 报告模板和出图流程为依据，方便上传和下载对应的模板，以便后期修改和更换相关模板。
				五	抗震设防信息综合展示子系统	抗震设防信息综合展示子系统主要实现抗震设防服务和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专题的成果展示。
			1	抗震设防信息综合展示	抗震设防服务场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抗震设防参数查询：通过接口方式获取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系统相关数据并在本系统展示查询结果； 2. 提供广西历代烈度区划图查询：通过接口方式获取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系统相关数据并在本系统展示查询结果； 3. 提供重大工程场地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成果查询与展示； 4. 提供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成果查询与展示； 5. 提供地震小区划成果查询与展示； 6. 提供工程场址断裂活动性鉴定成果查询与展示； 7. 提供全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信息查询与展示； 8. 提供重大基础设施地震灾害风险监测评估成果查询与展示； 9. 提供抗震设防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等信息查询与展示。
			2		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场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地震安全性评价现场工作监管数据查询：提供地震安全性评价现场监管数据信息查询与展示。 2. 提供场地地震安评(含区评、小区划)钻孔分布图，展示内容主要包括：成孔信息、地层

						<p>岩性分层、场地类别、钻孔剪切波速表、钻孔柱状图、岩心照等；</p> <p>3. 根据场地钻孔资料，绘制工程地质剖面图；</p> <p>4. 提供场地地球物理勘探（含）测线解译成果图；</p> <p>5. 提供场地地震地质灾害评价结果展示；</p> <p>6. 提供场地工程场地地震动参数结果展示。</p>	
				六	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子系统	<p>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系统主要实现地震灾害评估区选择、地震危险性分析、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地震灾害风险评估等功能，快速生成评估报告、统计图表和专题图件等各类评估成果。</p>	
				1	评估区选择	评估区选择	<p>可选择以地市、县区、自定义区域和外部评估区范围导入等4种方式设定评估区，实现地震危险性分析、地震灾害预评估和地震灾害风险评估功能，产出对于评估报告，统计表和专题图。</p>
				2	地震危险性分析	地震危险性分析	<p>可根据给定点数据文件和场地类别划分图，按照一定的公式进行地震动场地调整后，绘制地震危险性点数据分布图。</p> <p>可根据设定幅值自动绘制地震危险性等值线图，根据设定数据范围，对点数据分布图进行分区，绘制分区图。</p> <p>根据震源机制解算数据实现震源机制矢量图，P轴、T轴、N轴矢量图绘制。可选择以地市、县区、自定义区域和外部评估区范围导入等4种方式设定评估区，生成评估区强震、小震统计图表和地震活动性分析报告。</p>

					建议	模板，汇总生成评估区地震灾害特点和应重点关注应急事项，形成建（构）筑物抗震方面、物资储备与救援力量方面、地质次生灾害防治方面、交通保障方面、重点隐患防治方面、应急疏散方面、宣传培训、演练方面等应急准备建议或应急处置建议。
			4	地震灾害风险评估	模型计算	可选择以地市、县区、自定义区域和外部评估区范围导入等4种方式设定评估区，实现评估区在4种地震危险性概率下（50年63%、50年10%、50年2%、100年1%），基础数据获取、人员死亡风险评估、直接经济损失评估、人员死亡风险分区、直接经济损失分区等功能，形成相应的辅助决策建议和图件报告。
			5	成果管理	成果产出	提供专题图件、报告文档的预览和下载功能： （1）专题图件 预设地震危险性分析、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地震灾害风险评估专题图模板，使用离线瓦片图片作为地图底图，绘制影响场、震中、断裂带等地图图层，生成A3、A4幅面的各类评估专题图件。根据专题图的特征，设置专题图出图顺序，不需要评估数据的专题图可先产出，涉及到评估数据的专题图在评估数据计算完成后产出。 （2）报告文档 预设地震危险性分析、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地震灾害风险评估文档报告模板，通过选择设定评估区，将评估计算结果、专题图片、数据库数据和图片插入到报告模板中，生成评估区各类评估报告。
			6	历史查询	统计查询	可查询历次设定地震的统计计算结果、专题图件和报告文档。
			7	参数管理	参数配置	配置相关计算模型，包括烈度衰减模型、人员死亡评估模型、人员受伤评估模型、经济损失模型、地震滑坡风险评估模型、救援力量及物资模型等计算模型，可根据需要切换不同的计算模型。

				8	模板管理	模板配置	可对 14 个设区市和 111 个县（区）地震灾害重点关注事项模板、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专题图模板、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报告模板进行上传、下载、修改、更换等操作。
				七	专题图管理子系统		专题图管理主要实现对专题图模板、产出图件的综合管理。
				1	专题图管理	专题模板配置	支持自动出图，通过开源 GIS 软件的开发接口，根据预先设置好的专题图模板，接收到 EQIM 地震三要素后，在规定时间内自动产出震中构造分布图（20 公里范围内）等图件，生成的专题图可进行预览和下载。 支持专题图模板可视化修改、编辑、增加、删减、上传、导出等。 支持专题图出图优先级别设定。 支持通过出图方式、震级大小选择不同专题图模板。 支持手动方式出图，手动输入震中经纬度、震级大小、设定范围产出专题图。
			2	批量出图		设计连续产出图片的功能，批量产出过程中会根据每个评估计算的结果产出正确的专题图片。	
			3	延时出图		设计延时产出图片功能，正在产出图片时，可根据新出图指令的优先级（正式地震大于测试地震），中断正在产出的图片，产出优先级高的专题图片，优先级高的评估专题图片产出完成后，继续产出被中断的专题图片。	
				八	震后服务子系统		震后服务子系统主要实现震后数据的导入、自动产出专题图、现场灾情报送和烈度图绘制。
				1	震后服务	数据导入	主要包括震后仪器烈度数据、轻量化结构台阵数据、强震动监测数据等相关数据。
			2	现场灾情报送		震后现场通过网页输入经纬度或自动定位获取经纬度设定填报页面上报相关信息，现场烈度调查与评定显示。	
			3	自动产出专题		震后自动产出震中构造分布图（20 公里范围内）	

					图	
			4		烈度图绘制	具备地图在线绘制、编辑、导入、导出等功能，绘制震后地震烈度分布图。
			九	共享服务接口管理子系统		对共享服务接口进行全流程管理，空间数据资源服务，提升数据利用价值。
			1	共享服务接口管理	制定接口服务	提供满足采购人技术需求的数据共享服务接口和业务服务接口开发服务，并保留可扩展接口服务。制定通用共享接口清单、接口标准，制定共享机制和数据关联标准，重新梳理业务流程，整理各方集成标准，确保数据关联；优化接口服务，调用成果数据，便于管理。
			2		支撑框架集成	支持系统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功能模块管理、栏目管理服务。
			3		接口发布管理服务	支持共享接口发布、接口订阅、秘钥管理、接口权限管理等工作。
			4		接口日志监控管理	支持调用日记管理、接口访问安全管理服务工作。
			5		接口监测服务	支持开通访问监测接口，对用户访问次数等情况进行统计，接入大屏对访问情况进行维护，保证访问数量实时展示；对数据共享全状态进行监控。
			6	外联服务	与其他系统进行关联	支持与震害防御入库系统进行关联；支持与强震动系统进行关联；支持与仪器烈度进行关联；支持与监管系统进行关联；支持与轻量化结构台阵进行关联；支持与重大工程地震灾害风险监测评估系统进行关联；支持与 EQIM 系统进行关联。
			十	系统管理子系统		系统管理子系统主要实现对各子系统的用户、权限进行综合管理。
			1	系统管理	用户管理	实现对系统内用户信息的新增、编辑、删除、查询功能，同时对在系统内申请账号的用户进行审批操作，通过审批的用户账号才可进行系统登录使

						用。用户信息管理包括用户登录账号、登录密码、姓名、性别、用户所属行政级别、系统权限组、所属机构、联系方式等信息的管理。
			2	联系人管理		为系统用户提供联系人通讯录，当用户需要查找相关部门的联系人或负责人对接工作时，可在联系人管理中进行搜索查询，减少询问时间，加强工作效率。联系人管理中的联系人可设置可见级别，可选择完全可见或者对某一行政级别用户可见，加强用户隐私的保密工作。
			3	权限管理		制定权限管理分配方案。权限管理模块主要实现对用户权限的管理，包括对用户角色、权限的分配和修改。系统权限按照用户实际使用需求，根据权限组功能划分，通过用户信息基础表在每个功能模块、页面都需要对用户权限进行判断，对于无权限非法登录的用户进行限制。
			4	机构管理		将系统用户根据实际情况分配到对应的机构中进行归类，增加用户管理的便捷性以及为用户打上部门标签，使管理员能清晰的了解每个用户所属的部门或单位，在日志管理和相关统计中也能按部门或单位进行统计。
			5	参数配置		使用户能够在线设置相关的系统运行参数，通过设置运行参数实时调整系统运行的各项功能。
			6	日志管理		提供日志管理功能，包括系统运行日志管理和用户操作日志管理，可以实现自动记录各用户对系统的使用情况，如登录时间、所作操作、结果等信息，并进行存储管理。同时，可以定期对日志进行归档、统计分析。
			7	数据图层目录管理		支持对数据图层目录进行管理

▲（二）地震灾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与应用模板功能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模块	功能需求
一	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		<p>采购人不向投标人提供软件开发中使用的计算模型，投标人应自行研发，并由采购人审核通过。</p> <p>广西本地化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主要包括地震影响场评估模型、人员伤亡评估模型、救援需求评估模型、直接经济损失评估模型、房屋破坏评估计算、地震滑坡危险性与危害性评估模型、地震灾害风险评估区划模型等。提供模型算法、适用性评价、模型说明文档和数据集，实现模型与系统无缝集成，可灵活调用，共享接口。</p>
1		地震影响场评估模型	<p>根据地震参数计算地震的烈度衰减方向、破裂尺度、烈度等级和面积等信息。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模型收集、模型选取、对比研究、模型整理、模型测试、模型开发与模型集成。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及说明文档。</p>
2		人员伤亡评估模型	<p>人员伤亡评估模型是根据地震参数计算评估区人员伤亡的数量。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模型收集、模型选取、对比研究、模型整理、模型测试、模型开发与模型集成。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及说明文档，以及利用不同评估模型得出的成果数据集。</p>
3		救援需求评估模型	<p>根据地震参数计算震区需转移安置的人数、救援力量和救援物资需求数量。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模型收集、模型选取、对比研究、模型整理、模型测试、模型开发与模型集成。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及说明文档。</p>
4		直接经济损失评估模型	<p>根据地震参数计算地震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评估。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模型收集、模型选取、对比研究、模型整理、模型测试、模型开发与模型集成。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p>

					及说明文档，以及利用不同评估模型得出的成果数据集。
			5	房屋破坏评估计算模型	根据地震参数计算评估区不同结构建筑破坏的程度。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模型收集、模型选取、对比研究、模型整理、模型测试、模型开发与模型集成。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及说明文档，以及利用不同评估模型得出的成果数据集。
			6	地震滑坡危险性与危害性评估模型	根据地震参数计算评估区遭遇不同烈度或地震动参数作用下地震滑坡风险等级、范围等。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模型收集、模型选取、对比研究、模型整理、模型测试、模型开发与模型集成。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及说明文档，以及利用不同评估模型得出的成果数据集。
			7	震灾害风险评估区划模型	用于计算不同超越概率水平下地震灾害人员伤亡、经济损失、房屋破坏、灾害等级评估。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及说明文档，以及利用不同评估模型得出的成果数据集。
			8	道路通行风险评估计算	根据地震参数计算评估区道路通行风险评估。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模型收集、模型选取、对比研究、模型整理、模型测试、模型开发与模型集成。提供适用于广西地区的本地化评估模型及说明文档，以及利用不同评估模型得出的成果数据集。
		二	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应用模板		设计并研发适用于本系统的广西本地化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应用模板，定制各子系统产出报告模板。提供各类模板说明文档，实现模板与系统无缝集成，可增加、删减、修正模板，灵活调用模板，共享接口。
		1	报告模板		根据各应用系统的产出需求，针对不同应用场景设计不同的报告模板。提交可视化平台、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城市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抗震设防管理子系统、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子系统、震后服务子系统产出相关的报告模板。
▲四、技术要求					

		<p>1、软件设计要求</p> <p>软件设计应遵循标准、开放的原则，使软件具有先进性、实用性、可扩展性、开放性。</p> <p>(1) 实施方案</p> <p>软件实施方案（或工作说明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人员安排、过程控制、集成部署、风险管理、质量控制等。</p> <p>(2) 需求分析</p> <p>投标人应根据采购人提供的采购需求和技术要求进行全面分析，需求分析应充分结合地震行业软件应用现状特点和长期规划方向，兼具上线即用和可持续发展的特征。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指导后续各环节工作的实施，并作为软件验收测试或第三方测试的重要依据之一。</p> <p>(3) 系统设计</p> <p>软件系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对开发环境、部署架构、编程框架、数据库结构、中间件、第三方组件、接口程序、功能模块和功能点的设计。设计方案应详尽反映出地震行业用户需求和预期功能，并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开展后续开发工作。</p> <p>投标人形成的设计文档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概要设计说明书、软件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结构设计说明书、软件接口设计说明书、软件原型设计，所有交付的设计文档需与最终实施成果保持一致，并作为软件验收测试或第三方测试的重要依据。</p> <p>(4) 非功能性要求</p> <p>在系统构架的设计上应充分考虑到系统建设的长远发展，须满足以下需求：</p> <p>1) 可扩展性。软硬件应采用集群式管理和分布式服务架构，支持增加资源、提高性能等可扩展能力，数据库模型设计应能扩展支持后续新增的各类活动断层探查数据的集成，并满足维护、迭代、更新、升级的有关需求。</p> <p>2) 实用性。紧密结合震灾防御数据管理业务的需要，满足重要核</p>
--	--	--

		<p>心数据集成管理以及基本的数据浏览、综合查询分析、在线共享服务、综合“一张图”管理等。</p> <p>3) 先进性。充分采用分布式、大数据、云计算、地理信息、遥感技术等先进技术，既要考虑当前震灾防御数据库信息系统的现状，又要着眼未来，满足震灾防御数据管理向精细化、智能化、全空间、全信息逐步发展的要求。</p> <p>4) 开放性。采用开放性架构设计、通用性接口和标准化服务，并兼容市场上主流软件系统，满足多种工作环境下软件系统与数据实体的交互操作。</p> <p>5) 性能和效率。系统设计应考虑到性能和效率的需求。通过优化算法、合理使用数据结构、缓存策略和并发处理等技术，可以提高系统的响应时间和吞吐量。投标人需根据业务特征对各系统给出明确的性能指标，提交采购人评审并按核定结果执行设计。</p> <p>6) 安全性。投标人需采用充分必要的安全策略和技术措施，确保软件系统符合国家信息网络等保 2.0 的二级等保要求；所引用或包含第三方代码或开源代码，应确保第三方代码的安全性或开源代码安全性，建立安全漏洞更新机制并确保在地震行业网络安全管理要求下正常运行。</p> <p>7) 数据完整性和一致性。系统应具备对数据的安全性和一致性保障。这包括使用事务处理、数据验证和合适的数据库设计来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一致性。</p> <p>8) 可维护性。系统设计应注重可维护性，以降低系统的维护成本和复杂度。使用清晰的结构、良好的命名约定和模块化设计可以提高代码的可读性和可维护性。</p> <p>9) 标准化要求。软件系统设计和采购人案需符合相关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各子系统间通信协议、数据交换格式等应具有统一标准。</p> <p>10) 可靠性要求。软件系统结构体系稳定可靠，需达到 7×24 小时稳定运行，采取必要的容错机制确保软件系统在非核心功能故障时最大</p>
--	--	---

		<p>程度确保核心功能不受影响。同时系统有效工作时间$\geq 99\%$；系统不间断运行 30 天，运行效率不会明显降低。</p> <p>2、部署要求</p> <p>(1) 部署网络</p> <p>部署在行业内网，与互联网进行隔离，保证相关数据的安全性和保密性。</p> <p>(2) 平台架构要求</p> <p>整个系统主要采用浏览器 / 服务器 (B/S) 的架构，根据需求部分组件可采用客户机 / 服务器 (C/S) 模式。采用微服务架构。</p> <p>(3) 部署环境技术要求</p> <p>1) 投标人根据软件特性和需求，确定所需的处理器性能、内存大小、存储空间等，配置操作系统的相关参数和设置，以优化软件运行环境。配置合适的网络协议和端口，确保软件能够与其他系统或设备进行通信。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如防火墙设置、入侵检测等，以防止潜在的网络攻击。</p> <p>2) 提供清晰的软件安装指南，包括安装步骤、依赖项说明等。根据软件需求，配置相关的参数和选项，确保软件能够正常运行。记录软件安装和配置过程中的关键信息，以便后续维护和排查问题。</p> <p>3) 确保数据库版本与软件兼容，配置数据库连接参数，包括用户名、密码、主机地址等。定期进行数据库备份和恢复测试，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可靠性。</p> <p>4) 在部署软件时，确保软件能够与其它系统无缝对接。测试软件与其他系统的兼容性，避免潜在的冲突或问题。在软件部署过程中，遵循相关的安全标准和规范，确保系统的安全性。</p> <p>5) 采取安全措施，如访问控制、加密通信等，保护软件和数据免受未经授权访问和攻击。</p> <p>6) 软件进入生产环境试运行之前的开发及内测过程所需的环境，如开发设备、测试环境等，需由投标人自行准备。在开发环境下研发的</p>
--	--	---

		<p>软件需确保在实际生产环境中正确稳定运行。</p> <p>(4) 国产化适配要求</p> <p>1) 为满足技术自主创新和国产化升级要求，系统部署确保能够与国产化硬件和国产化操作系统兼容，并能够广泛兼容主流国产芯片的服务器，支持多种信创芯片，可在信创场景中快速构建起流畅、稳定的应用系统。</p> <p>2) 根据国产服务器的特性和要求，对软件架构和代码进行调整和优化，以提高软件的性能和稳定性。</p> <p>3) 在完成软件适配后，进行严格的测试和调试，确保软件在国产服务器上的运行效果和稳定性达到最佳状态。</p> <p>(5) 开源软件建设要求</p> <p>本次项目建设的系统涉及到相关专题图的制作及产出，本次项目使用开源 QGIS 软件制作相关专题图模板，使用开源 QGIS 软件的二次开发功能完成相关专题图的生成和产出。数据存储格式为 GeoPackage，空间存储数据库为 PostGreSQL 结合 PostGIS，地图服务器为 GeoServer。</p> <p>(6) 其他建设要求</p> <p>软件开发中使用的地图服务、数据库服务、中间件等第三方组件应取得永久性的使用授权，若因此产生纠纷由投标人负责。采购人不向投标人提供软件开发中使用的计算模型，投标人应自行研发，并由采购人审核通过。</p> <p>3、共享服务接口要求</p> <p>按照统一的接口规范，提供标准的目录与元数据服务、地图服务、矢量服务、影像服务等。服务接口比照开放地理空间信息联盟（OGC）服务标准，以此为基础定义相应的方法与参数。在数据共享交换过程中，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隐私保护。</p> <p>(1) 接口要求</p> <p>1) 对敏感、高精度的地震 GIS 信息，需遵循有关规定进行数据脱密、地图审图号申请，并采用反向代理、安全认证、冗余备份等方式保</p>
--	--	---

		<p>障系统数据安全。</p> <p>2) 数据接口需要具备高可靠性和稳定性，保证数据的可靠传输和处理。</p> <p>3) 接口命名应具备描述性，能够清晰地表达其功能和用途。接口参数应明确规定，包括参数类型、参数名称、参数说明等。此外，为了满足不同场景下的需求变化，接口还应支持灵活的扩展和升级。</p> <p>4) 共享交换的数据应易于访问和使用。对于需要实时共享交换的数据，应确保数据的实时性和同步性，以便各系统或应用能够获取最新的数据状态。数据共享交换的过程应能够被追溯和审计，以便在出现问题时能够迅速定位并解决。</p> <p>(2) 设计方案</p> <p>1) 设计思想</p> <p>通过认证与鉴权的思想进行接口设计。</p> <p>授权：授予用户权限，用于授予用户访问资源的合法的身份</p> <p>认证：验证用户的合法身份，用于控制不同的用户访问不同的资源。</p> <p>Key：是实现授权和认证的前提，用户访问服务资源携带的验证凭证。</p> <p>2) 接口认证 Key 设计</p> <p>服务接口请求时，需要携带 key 进行访问服务资源合法性验证，以确保安全性和数据完整性。</p> <p>Key 设计如下：</p> <p>Key : Token(用于标识唯一的用户身份) + Time (当前时间的时间戳) + IP 白名单 + 过期机制。</p> <p>Token：用于标记合法用户的身份。</p> <p>Time：用于标记当前时间的时间戳</p> <p>IP 白名单：只有 IP 白名单内的服务器才能发起访问。</p> <p>过期机制：设置用户合法访问资源的时间权限。</p> <p>3) OGC 标准规范</p>
--	--	--

		<p>由开放地理空间信息联盟（OGC）提出的 OWS（OGC 网络服务）服务体系，包括对空间数据描述、过程、发布和应用等接口互操作的规范，已成为网络地理信息服务的通用标准。为规范统一地震空间信息建设和应用，应基于开放通用的 OGC 标准构建互联互通、协同应用的地震 GIS 服务平台。共享服务接口提供以 WMS 和 WMTS 标准的地图服务，WFS 标准的数据服务。</p> <p>4) 数据服务交换格式</p> <p>针对 WFS（网络要素服务）其返回格式为 json 格式、XML 格式，用于交换对接数据。</p> <p>5) 共享接口文档</p> <p>提供详细的接口文档，包括接口的 URL、请求方法、参数、返回结果等信息，方便接口使用者理解和调用接口。</p> <p>6) 异常处理</p> <p>A. 定义合理的错误码和错误信息，以便接口使用者能够快速定位和解决问题。</p> <p>B. 使用统一的异常处理机制，对接口的异常情况进行捕获和处理，保证接口的稳定性和可靠性。</p> <p>7) 性能优化</p> <p>A. 使用缓存机制，对频繁访问的数据进行缓存，提高接口的响应速度和性能。</p> <p>B. 使用异步处理机制，对耗时的操作进行异步处理，提高接口的并发能力和响应速度</p> <p>8) 日志记录</p> <p>A. 记录接口的访问日志，包括请求的 URL、参数、响应时间等信息，便于排查问题和分析性能。</p> <p>B. 使用日志分析工具，对接口的日志进行分析和统计，提供接口的使用情况和性能指标。</p> <p>9) 版本管理</p>
--	--	---

		<p>A. 对接口进行版本管理，确保接口的向前兼容性和可扩展性。</p> <p>B. 使用 URL 路径或请求头中的版本号进行接口版本的区分和管理。</p> <p>(3) 接口服务</p> <p>提供满足采购人技术需求的数据共享服务接口和应用程序接口开发服务，并保留可扩展接口服务。</p> <p>(4) 接口示例</p> <p>1) 断层元数据查询</p> <p>https://***/fault/wmts?request=GetCapabilities? key= 您的 密钥</p> <p>2) 断层地图服务</p> <p>https://***/fault/wmts?tk=您的密钥</p> <p>3) 断层数据服务</p> <p>https://***/fault/wfs?tk=您的密钥</p> <p>4、系统 UI 设计要求</p> <p>UI 设计应始终以用户为中心，确保界面直观易用。元素布局应合理，使用户能够快速理解和操作。同时，应尽量减少用户的认知负担，避免信息过载。</p> <p>界面中的元素、样式和交互方式应保持一致。颜色、字体、图标等元素的选择应协调统一，符合用户审美。同时，界面应简洁明了，避免过多的装饰和冗余信息。</p> <p>软件 UI 应具备良好的响应性，在用户操作后界面能迅速给出反馈。UI 设计应具备一定的灵活性，以适应不同设备和屏幕尺寸。同时，界面元素应可根据需要进行调整和优化，以满足不同场景下的使用需求。</p> <p>在 UI 设计中，应充分考虑用户数据的安全性和隐私保护。例如，对于敏感信息的输入和存储，应采取加密措施；对于用户的操作，应提供明确的提示和确认机制，防止误操作导致的数据丢失或泄露。</p> <p>5、集成部署要求</p>
--	--	---

		<p>(1) 投标人在软件系统集成过程中，应遵循国际通用的标准和规范，提高系统的兼容性、可维护性和可扩展性，确保系统能够与其他相关系统或设备无缝对接。</p> <p>(2) 应采用成熟的安全技术和策略，如加密、访问控制等，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和数据泄露，确保系统免受外部威胁。</p> <p>(3) 系统集成的结果应具备高可靠性，确保在各种环境和条件下稳定运行。需要确保各个组成部分之间的接口兼容性，以实现无缝的数据交换和协同工作。</p> <p>(4) 各应用系统间相互独立使用接口进行相互通信和数据交换。通过设计统一的认证中心进行统一身份认证，用户通过统一认证中心认证后，将获得访问凭证，用于在多个应用系统之间进行身份验证，只需登录认证一次即可访问各应用系统。为了提高性能，可以引入缓存机制来存储用户的登录状态和票据信息，当用户再次访问应用系统时，可以直接从缓存中获取相关信息，而无需再次向统一认证中心发起验证请求。</p> <p>6、数据集成要求</p> <p>(1) 坐标系统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CGCS2000）。高程基准采用 1985 国家高程基准。</p> <p>(2) 通过将现有的分散存放、格式不一、介质不同的相关基础信息进行规范整合，依据震害防御相关行业规范集成整合震害防御基础数据库，为广西震害防御信息化软件平台运行提供数据支撑。</p> <p>(3) 对 10 个子服务系统的各类业务数据、图件数据、报告数据、基础数据等数据进行规范化设计。</p> <p>7、性能要求</p> <p>(1)响应时间：用户打开界面和提交事务的平均响应时间应≤1 秒，峰值响应时间≤3 秒；用户进行在线实时查询业务操作的数据处理时间应≤2 秒，峰值响应时间≤5 秒；用户实时生成统计报表操作的数据处理时间应≤3 秒，峰值响应时间≤8 秒。</p>
--	--	--

		<p>(2) 吞吐量：系统 QPS（每秒查询率）≥ 1000，TPS（每秒事务数）≥ 500。</p> <p>(3) 并发数：系统并发用户数≥ 500，并且最大并发时能够稳定、可靠地运行。</p> <p>(4) 系统稳定性：系统能够 7*24 小时连续不间断运行，不出现意外的中断或崩溃。</p> <p>(5) 容错性：系统应具有一定的容错能力，当部分服务发生故障时，仍能保持一定的服务水平。</p> <p>(6) 专题图产出时间：专题图生成程序使用分布式方式进行部署，根据不同需求生成 A0、A1、A3、A4 等不同幅面大小的专题图，并保证生成一张 A4 幅面、300DPI 清晰度的专题图所用的时间≤ 25 秒，生成一张 A3 幅面、150DPI 清晰度的专题图所用的时间≤ 45 秒。</p> <p>8、安全要求</p> <p>(1) 系统日志管理。系统提供日志功能，记录用户具体操作痕迹功能，记录系统运行时产生的事件、错误、警告等信息。</p> <p>(2) 系统的可靠性。系统需采用统一的安全模式和灵活的事物控制。</p> <p>(3) 系统容错性。系统应具备容错性，在遇到错误或异常情况时能够继续运行。</p> <p>(4) 防止敏感信息泄露。确保敏感信息(如密码、个人信息)不被明文存储，而是采用适当的加密存储。同时限制对敏感信息的访问权限，确保只有授权人员可以查看和处理信息。</p> <p>(5) 采用面向对象的分析和设计方法，软件除满足业务需要外，还应设计身份识别、安全审计、备份恢复等安全技术防范措施，有效的数据输入、输出和内部处理的控制措施，检测和防范攻击行为的验证措施，并结合自身应用逻辑设计权限管理机制和流程控制机制。</p> <p>(6) 开发 HTTPS（即以安全为目标的 HTTP 通道）加密协议访问功能，实现高强度双向加密传输，防止传输数据被泄露或篡改，为网站平</p>
--	--	--

		<p>台提供更高的安全性。</p> <p>(7) 国密证书要求</p> <p>从验收合格之日计算至少配套 5 年国密通配型 OV SSL 证书、5 年国密单域型 OV SSL 证书其中一项。</p> <p>9、保密要求</p> <p>(1) 投标人严格遵守相关保密规定，做好数据保密工作，不得私自查看、下载、拍摄系统数据。在重要敏感时期按照采购人要求做好本项目范围内的应用和数据安全保障。</p> <p>(2) 投标人严格按照采购人管理相关要求做好项目实施人员的保密管理，并与采购人签订数据保密协议。</p> <p>10、风险管理要求</p> <p>(1) 需求变更管理</p> <p>投标人需制定明确的需求管理流程，包括需求收集、分析、确认、变更申请、审批以及变更实施等环节，确保所有需求变动都经过正式的评审与批准，变更后的需求规格说明书及设计文档（软件概要设计说明书、软件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结构设计说明书、软件接口设计说明书、软件原型设计等）需明确版本并提交采购人审核/评审；建立变更影响评估机制，每次需求变更时，进行详细的变更影响分析，明确变更对项目成本、进度、质量和资源分配的影响，加强与采购人、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沟通，充分讨论变更的必要性及可能产生的后果，制定应对策略并做好变更记录。</p> <p>(2) 工期控制管理</p> <p>投标人需制定详尽且实际的项目计划，基于项目的规模、复杂度和资源情况制定项目时间表，设置合理的里程碑节点，并为关键路径上的任务预留足够的缓冲时间；实施严格的进度监控，每周向采购人进行进度报告，及时发现并解决潜在延期问题；应对突发风险，预先设定应对各种可能造成工期延误的风险预案，一旦发生人员调整、技术难题或其他外部干扰，能迅速调动资源，调整工作计划或重新安排任务优先级，</p>
--	--	--

		<p>以确保项目按预定的时间线推进。</p> <p>11、质量控制要求</p> <p>(1) 里程碑节点成果比对分析。投标人应在各里程碑节点开展设计文档和实施成果的比对分析报采购人审核/评审, 以确保设计方案和实施成果的一致性。</p> <p>(2) 投标人需对软件进行自测, 在各功能模块开发完成后进行单元测试并形成记录, 在各版本定型前进行集成测试, 并形成集成测试报告提交采购人审核/评审。集成测试报告作为开展软件验收测试或第三方测试的前提条件。</p> <p>(3) 在代码质量方面, 首要是编程标准化要求, 包括命名规则、注释规范、代码格式等; 其次是代码可读性要求, 避免冗余度和复杂度过高的代码。投标人需对确定版本源代码进行源码质量检测。</p> <p>12、测试要求</p> <p>由采购人组织具备测评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开展软件测试工作, 测试分为初验前测试和终验前测试。上述 2 次测试首次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如因软件质量不合格导致测试不通过, 后续产生的测试费用由投标人承担。</p> <p>测试内容包括以下内容:</p> <p>(1) 测试策略</p> <p>1) 全项参数测试</p> <p>考虑实际应用场景和网络信息安全等方面的要求, 各业务系统应对全项参数进行测试, 包括功能性、性能效率、可靠性、信息安全性、易用性、兼容性、可移植性、易维护性、用户文档集。</p> <p>2) 测试环境控制</p> <p>测试时应与实际生产环境最大程度保持一致, 满足性能·效率及信息安全性测试的测试要求, 以此保证测试结果真实有效。测试环境中运行的被测软件版本为采购人、投标人和测试方共同认可的受控版本。</p> <p>3) 多种手段联合</p>
--	--	--

		<p>通过功能验证、算法/接口测试、模块联调、日志分析、数据分析、测试工具/平台辅助等方式联合开展测试。</p> <p>4) 有序开展测试</p> <p>测试工作开展顺序为首先开展功能性测试，功能稳定后进行性能效率测试、可靠性测试、信息安全性测试等其他参数测试。</p> <p>(2) 测试内容</p> <p>1) 测试标准</p> <p>GB/T 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软件产品质量要求和评价 (SQuaRE) 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 (RUSP) 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GB/T 25000.10-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 (SQuaRE) 第 10 部分：系统与软件质量模型》。</p> <p>2) 测试依据</p> <p>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软件概要设计说明书、软件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结构设计说明书、软件接口设计说明书。选定的测试依据文件需明确版本。</p> <p>3) 测试要点</p> <p>功能性测试方面，应按照算法测试、就绪软件测试和接口测试三种形式分类验证系统的全部功能点，采用功能分解、等价类划分、边界值等方法设计所有用例覆盖系统所有功能点，分析各功能点的重要级别，在开展功能性测试时重点关注优先级别较高的功能点，全面覆盖目标系统的业务流程，验证被各功能点实现是否满足适合性、正确性和完备性要求。功能测试多采用黑盒测试方法，必要时开展白盒测试。</p> <p>信息安全性测试方面，应按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要求，开展安全功能审查和安全渗透分析。通过使用安全漏洞分析工具、渗透测试工具，辅以人工渗透分析，验证应用系统安全性，对安全性问题进行危害分析并提出修复建议。</p> <p>性能效率测试方面，应利用自动化测试工具和编写执行 压力测试脚本等方法，模拟用户并发行为，对系统关键业务、主要接口在正常</p>
--	--	--

		<p>的工作量、预期的峰值工作量下的效率情况进行容量特性、时间特性及资源利用状况等指标度量，主要考虑专业信息产出速度、专业算法计算效率、专业图件产出、信息发布时效、组件支撑能力等能力是否符合系统规定和用户需求，据此对系统的性能做出全面评价并提出修复建议。</p> <p>可靠性测试方面，应度量系统和模块的成熟性、可用性、容错性、易恢复性，主要考虑系统被规定功能健壮程度在地震活动发生时、系统不间断运行时等关键时刻的表现能力；通过系统在容量达到或超出规定的极限的情况下验证其运行过程中是否能保证不丢失数据的方法，度量其容错性；通过让系统和模块强制性地发生故障使其中断或失效，验证系统已保存的用户数据是否丢失、系统和数据是否能很快恢复的方法，度量其易恢复性。</p> <p>易用性方面，应度量系统和模块的可辨识性、易学习性、易操作性、用户差错防御性、用户界面舒适性、易访问性等，主要考虑行业用户业务习惯和应用场景，尽可能降低用户对系统使用的学习适应成本。</p> <p>兼容性方面，应验证系统、各子系统与其他软件产品在共享通用的环境和资源的条件下，是否能够有效执行所需的功能，且不会对其他软件产品造成负面影响。主要考虑业务系统调用算法编译环境、成果产出所需第三方组件方面的高需求；通过验证模块、子系统、与其他系统之间的信息交换能力，度量其互操作性，主要考虑业务系统在模块、子系统之间信息交互的高需求。</p> <p>数据库测试方面，应通过数据库管理工具查看系统数据库设计状况，依据目标系统数据库设计说明书验证系统数据库表单、字段完整性及约束、范式结构等信息的实现情况。</p> <p>13、二级安全等级测评</p> <p>二级安全等级测评由采购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开展测评，投标人应根据等保测评结果，完成系统安全整改，直至符合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第二级的安全要求，且不存在高、中、低风险。首次测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如因软件缺陷等问题导致测评不通过，后续产生的测评费用由投标人承</p>
--	--	--

			担。
▲一、商务要求			
服务时间要求		<p>(1) 投标人在签订合同 5 个工作日内形成软件实施方案（或工作说明书）提交采购人评审。</p> <p>(2) 投标人在签订合同 10 个工作日内形成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提交采购人评审。</p> <p>(3) 投标人在签订合同 15 个工作日内形成软件设计文档和各系统性能指标提交采购人评审。</p> <p>(4) 2024 年 9 月 1 日前，中标人完成软件主体功能开发、系统集成和内部测试等，满足项目试运行要求，中标人提交初验测试申请，采购人收到申请 5 个工作日组织第三方进行初验前测试。</p> <p>(5) 2024 年 9 月 10 日前，中标人完成软件整改，满足项目初验要求，中标人提交初验申请，采购人收到申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项目合同初验。</p> <p>(6)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中标人完成软件整改，并提交终验测试申请，采购人收到申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第三方进行终验前测试和国家信息网络等保 2.0 的二级等保测评。</p> <p>(7)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中标人完成软件整改，并通过第三方软件测评和国家信息网络等保 2.0 的二级等保测评后，满足终验要求，中标人提交终验申请，采购人收到申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项目合同终验。</p> <p>(8)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合同终验。</p>	
服务地点和人员要求		<p>(1) 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高级职称，并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信息化项目。</p> <p>(2) 技术负责人：本项目拟派技术负责人应具备高级职称，并作为技术负责人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信息化项目。</p> <p>(3) 投标人承诺建设由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以及核心人员组成的不少于 8 人的技术团队（其中高级职称不少于 2 人），并且承诺技术团队人员未经采购人允许不能随意更换，如有变更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p> <p>(4) 驻场开发要求：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技术团队中安排不少于 3 人（其中高级职称人员不少于 1 人）同时驻场开发软件，驻场地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驻场时间与采购人工作时间同步，直至项目合同验收完毕后方可离场。</p> <p>(5) 系统部署要求：软件成果软件安装部署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机房。</p> <p>注：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人员工作经验证明材料、职称证等材料。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擅自更换相关人员。</p>	
验收交付要求		<p>验收和交付需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进行。验收按照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两步开展。验收需交付项目成果和相关资料，并编写验收报告。</p> <p>(1) 初步验收</p> <p>投标人完成软件系统的开发及相关测试，试运行正常，认为具备验收条件的</p>	

	<p>情况下，向采购人申请初步验收，采购人同意后组建联合验收小组，对软件系统运行情况及相关材料开展审核，包括但不限于集成调试、试运行、系统功能验证、系统性能验证、程序源代码、操作手册、培训资料、测试报告、过程数据等。如存在问题，采购人向投标人提出问题整改清单并限时整改，整改完成后开展复检，有问题再次整改，直至最终完成相关工作，初步验收通过，验收小组出具初步验收意见。</p> <p>(2) 最终验收</p> <p>最终验收的步骤与初步验收步骤相似，在初步验收步骤基础上，加入采购人使用意见汇总环节。最终验收通过，系统进入免费售后服务期。</p> <p>(3) 交付内容</p> <p>1) 软件验收交付。根据广西巨灾防范工程项目档案管理等要求完成项目材料归档，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软件实施方案（或工作说明书）、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软件概要设计说明书、软件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结构设计说明书、软件接口设计说明书、软件原型设计、集成测试报告、源码检测报告、软件测试报告、等保测评报告、与可执行文件一致的开发源代码（含文档、数据库文件等）、编译文件（含可执行程序、配置文件等）、第三方组件授权文件（需要时提供）、软件部署安装包、软件使用手册、安装运维手册、各阶段评审报告、其他材料。</p> <p>2) 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验收交付。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提供模型算法、适用性评价、模型说明文档、数据集、接口说明文档、各类报告模板说明文档。</p>
售后服务要求	<p>(1) 售后服务内容，要求和期限</p> <p>售后服务期为 2 年，自采购人对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电话或网络平台技术性问题咨询，发生一般性软件平台功能故障，2 小时内响应并提供远程协助支持；重大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响应，并在 36 小时内修复，但非双方可控制的因素除外。在软件升级时，投标人应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p> <p>(2) 运维要求</p> <p>售后服务期内，运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维的管理要求、专题图模板更新、报告模板更新、软件功能优化、软件性能优化、软件升级更新、技术要求及可扩展性等要求。按照安全预警或用户要求及时升级软件和更新漏洞补丁，保障系统安全运行。</p> <p>(3) 技术培训服务要求</p> <p>验收后首年提供不少于 5 次线上或者线下系统使用培训，每次培训不少于 8 个学时。第二年至免费售后服务期内，每年组织线上或者线下系统使用培训至少 3 次，每次不少于 8 个学时。</p> <p>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的结构功能、安装部署、运行维护、用户操作等。</p> <p>(4) 授权要求</p> <p>软件开发中使用的地图服务、数据库服务、中间件等第三方组建应取得永久</p>

	使用授权。若因此产生纠纷由投标人负责。
付款方式	<p>(1) 签订合同 10 个工作日内, 通知中标人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 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为首付款;</p> <p>(2) 中标人完成软件实施方案(工作说明书), 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软件设计文档(软件概要设计说明书、软件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结构设计说明书、软件接口设计说明书、软件原型设计), 并全部通过评审后 10 个工作日内, 通知中标人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 支付合同总额的 10%;</p> <p>(3) 初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 通知中标人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 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为进度款;</p> <p>(4)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 通知中标人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 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尾款。</p>
报价要求	<p>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实行总承包报价, 包括:</p> <p>(1) 服务的价格;</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 本项目定制研发软件平台所需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软件需求调研(含派人参与用户外出考察学习差旅费用)、软件开发的服务费、软件所需的支撑软件授权使用费、软件的安装调试费(包括本项目相关的软件及数据资源的调试、安装部署和配置), 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费, 软件培训费(含教材及相关的师资聘请、师资食宿差旅、会议费等费用), 项目验收产生的费用, 到现场验收的费用等费用。</p> <p>(4) 其他实施过程中不可预知的费用等</p> <p>(5) 服务内容涉及的所有开支。</p> <p>注:</p> <p>本项目为整体服务包干项目, 协商报价中应包含所有服务内容, 中标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p> <p>2. 投标人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竞标无效。</p>
安全责任	<p>(1) 本项目需满足相关安全技术标准, 从需求分析、系统设计、系统开发、系统测试到系统上线各阶段分别进行信息安全和实施。</p> <p>(2) 需求分析阶段的安全管理主要涉及安全需求分析, 重点从应用功能安全、应用交互安全、数据安全三个方面提出明确要求。</p> <p>(3) 系统设计阶段包括概要设计说明书和详细设计说明书, 在进行系统设计时应结合项目安全需求从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软件容错、资源控制、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数据备份恢复、剩余信息保护、个人信息保护十个方面进行信息安全防护设计。</p> <p>(4) 系统开发阶段要对开发环境、编码测试进行安全管控。</p> <p>(5) 系统交付前必须经过安全自测试, 包括代码走查、代码审查、单元测试、系统测试、集成测试等, 并形成自测报告。</p>
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

	<p>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p> <p>(1) 采购人拥有软件的完整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可执行文件、说明文档、部署文档、测试文档以及与可执行文件一致的开发源代码等），开发过程中应用第三方软件产品应当取得合法永久授权。</p> <p>(2) 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开发所交付的相关资料及其载体，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商业秘密及非公开信息等合法权益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重新生产、复制或转播、透露给其他第三方。</p> <p>(3) 基于采购人提供的物质条件或受采购人委托对前述成果软件做的任何更新和升级产权均归采购人所有。</p> <p>(4) 投标人须协助采购人对定制开发的软件办理软件著作权证书。</p>
保密要求	<p>(1) 本项目系统基础数据、过程数据，产出的成果数据均属于内部资料，需严格遵从国家、行业的相关安全标准，结合自身的安全体系建设，建立可靠的安全保障体系，对非法侵入、非法攻击和网络计算机病毒应具有很强的防范能力，所采用的保护措施应能保证整个系统正常高效的运转、系统环境和数据传输的安全性、数据存储的安全性、用户访问的安全性。</p> <p>(2) 系统应具备完善的权限管理和授权体系，确保系统各级各类用户的合法访问。数据加密：对于重要的数据，需要进行加密存储或传输，以防止数据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被访问或泄露。这包括使用强加密算法对数据进行加密，并确保密钥的安全管理。</p> <p>(3) 访问控制：建立合理的访问控制机制，限制用户对数据的访问权限。这包括身份认证和权限管理，确保只有经过授权的用户才能访问相关数据，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或修改。</p> <p>(4) 防止数据泄露：限制数据共享范围、监控数据出口等。</p>
违约责任	<p>(1) 以下情形的，采购人都可要求投标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违约货款额 1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签订合同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软件设计文档、各系统性能指标提交采购人评审。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 2. 2024 年 9 月 1 日前，投标人完成软件主体功能开发、系统集成和内部测试，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 3.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投标人配合第三方公司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评和国家信息网络等保 2.0 的二级等保测评，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 4. 投标人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投标人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支付违约金。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 <p>(2)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投标人交付成果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p> <p>(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投标人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p>

	<p>(4) 投标人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p> <p>(5) 采购人延期付款的，每天向投标人偿付逾期货款额 0.5%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货款额 5%。</p>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	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业绩要求	如有，请于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
(二) 验收标准	
<p>1. 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响应内容、服务成果进行验收。</p> <p>2. 其他未尽事宜应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p>	
(三) 进口产品及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设进口产品、核心产品。	
(四) 其他要求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结合项目服务需求及评标办法（见采购文件第四章）提供相关需求分析方案、项目管理方案、系统开发方案、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与应用模板研发方案、系统集成方案、软件测试方案、保密措施方案、部署方案等（格式自拟）。	
(五) 其他说明	
▲ 最高限价： 本项目以采购预算为最高限价，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p>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6.1	<p>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p>
6.2	<p>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p> <p>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p> <p>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p> <p>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投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投标无效），并将联合投标协议放入投标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p>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p> <p>6. 联合体投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其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p> <p>7.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p>

	<p>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p>
7.2	<p><input type="checkbox"/>不允许分包</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分包</p> <p>分包内容：_____。</p> <p>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11.2	<p><input type="checkbox"/>不组织现场考察</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现场考察：</p> <p>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p> <p>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p> <p>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p>
13.1	<p>报价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p>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资格证明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u>2023年12月</u>至<u>2024年5月</u>内其中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或零申报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零申报。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u>2023年12月</u>至<u>2024年5月</u>内其中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证明材料（如：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社保部门的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2年或2023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投标人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提供获取招标文件的凭据(如收据或者发票复印件或者其他获取证明);(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联合体投标时,第1-4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都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则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p>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hr/> <p>技术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人员构成、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视项目情况设置是否必须提供） 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视项目情况设置是否必须提供） 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5.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13.2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需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须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与纸质投标文件全部内容一致。 2.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1 份和已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PDF 格式）1 份。 3.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者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16.2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为总包干价人民币含税价，包含但不限于</p> <p>（1）服务的价格；（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3）提交服务成果所需的全部费用；（4）数据更新和维护费用</p>
17.2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p>
18.1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u>15000.00</u> 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u>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u>），</p>

	<p>开户名称：<u>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u>，银行账号：<u>623661021638</u>）；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相关要求：</p> <p>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p> <p>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p> <p>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备注：</p> <p>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19.2	<p>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报价文件正本<u>一份</u>、副本<u>五份</u>；</p> <p>资格证明文件正本<u>一份</u>、副本<u>五份</u>；</p> <p>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装订成册，正本<u>二份</u>、副本<u>五份</u>；</p>
21.1	<p>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3.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3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24（5）	唱标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25.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26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_5人
27	<p>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_0_项。</p> <p>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_0_项。</p>
29.1	<p>评标方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p><input type="checkbox"/>最低评标价法</p>
29.2	<p>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p> <p><input type="checkbox"/>_/_名</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p>
30.1	<p>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35.1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p>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预算金额的_3%收取，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p>

	<p>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p> <p>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u>中标供应商服务期满后，按合同履行完毕并验收合格，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采购人在收到合格材料后进行核对，如有违约或赔偿的，涉及违约的违约金和损失赔偿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转账退还（无息）。</u></p> <p>4.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民族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 开户账号：2102109009264009236 备注： 1.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2.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p>
36.1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38.2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u>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1-2618118、2611889、2611898，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云英路 15 号 3 号楼云之龙咨询集团大厦 6 楼。</u>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00分到12时00分，15时00分到18时 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39.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type="checkbox"/>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p> <p><input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p> <p>3. 代理机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民主支行（网银支付可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银行账号：623661021638</p>
40.1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40.2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

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当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发出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采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形式的除外），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

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者其他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3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者打印，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5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6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文件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或者多个密封袋/箱（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密封要求达到不泄露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为合格）。

20.2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标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分标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投标文件。

21.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21.3 未在规定时间内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20 条的规定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不得开标，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领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以到付的方式寄回至原地址），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撤销投标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8.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本项目开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24.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以下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4）检查文件：由各投标人检查各自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5）唱标：经投标人确认各自投标文件密封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需要宣布的内容，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8）开标结束。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6)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

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 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 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 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 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 0.8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8 = 2.3$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

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15 分) 投标报价 (15 分)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p>

			<p>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6)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15 \text{分}$</p>
2	技术分（满分55分）	需求分析方案（4分）	<p>根据采购需求提供需求分析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整体需求分析②重点难点分析③项目执行整体思路等，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确定档次后打分。</p> <p>一档（4分）：在二档的基础上，供应商能对采购需求予以全面的补充，提出科学合理的解决方案，可行性高，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二档（2分）：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做出工作需求分析，理解透彻，条理清晰，根据采购需求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三档（1分）：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做出工作需求分析，分析理解的内容不全面，缺乏可行性。</p> <p>四档（0分）：供应商未提供需求分析方案。</p>
		项目管理方案（4分）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项目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管理②进度管理③风险管理④安全管理等，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确定档次后打分。</p> <p>一档（4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供应商对每项内容进行了详细阐述，针对风险点逐条提出科学合理的管控措施。</p> <p>二档（2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内容完整，涉及的每项内容都进行了阐述。</p> <p>三档（1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内容不完整，涉及的每项内容未完全进行阐述。</p> <p>四档（0分）：供应商未提供项目管理方案，或者提出的管理方案不全面，不合理，可行性差或提供的方案明显与本项目内容不符。</p>

		<p>系统开发方案 (26.5分)</p>	<p>(1) 数据库集成管理系统 (满分 4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数据库集成管理系统的开发方案，详细描述①数据集成建库管理②数据资源操作③数据资源维护④数据资源服务等 4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1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三档：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2) 可视化平台 (满分 4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可视化平台的开发方案，详细描述①震防数据展示“一张图”②大屏展示③基本功能④地震灾害信息综合展示 4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1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三档：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3) 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 (满分 1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数据服务子系统的开发方案，详细描述①城市活动断层探察服务场景②地层数据服务场景 2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	--	---------------------------	--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2 分。</p> <p>三档：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4) 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满分 2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活动断层数据服务子系统的开发方案，详细描述①数据查询与展示②风险评估管理需求③专题图管理④文档管理 4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2 分。</p> <p>三档：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5) 抗震设防信息综合展示子系统（满分 2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活动断层数据服务系统的开发方案，详细描述①抗震设防服务场景②地震安全性评价服务场景 2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1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	--	--

			<p>三档: 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 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 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6) 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子系统 (满分 4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地震灾害损失预评估子系统的开发方案, 详细描述①评估区选择②地震危险性分析③地震灾害预评估④地震灾害风险评估⑤成果管理⑥历史查询⑦参数管理⑧模板管理 8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 在二档的基础上, 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 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二档: 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 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 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则一项描述得 0.2 分。</p> <p>三档: 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 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 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7) 专题图管理子系统 (满分 1.5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专题图管理子系统的开发方案, 详细描述①专题图产出②批量出图③延时出图 3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 在二档的基础上, 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 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二档: 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 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 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则一项描述得 0.2 分。</p> <p>三档: 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 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 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8) 震后服务子系统 (满分 2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专题图管理子系统的开发方</p>
--	--	--	--

		<p>案，详细描述①数据导入②现场灾情报送③震中构造图产出④烈度图绘制 4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2 分。</p> <p>三档：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9) 共享服务接口管理子系统（满分 3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共享服务接口管理子系统的开发方案，详细描述①制定接口服务②支撑框架集成③接口发布管理服务④接口日志监控管理⑤接口监测服务⑥外联服务 6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2 分。</p> <p>三档：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p>(10) 系统管理子系统（满分 3 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系统管理子系统的开发方案，详细描述①用户管理②权限管理③组织管理、机构管理④参数配置⑤日志管理⑥数据图层目录管理 6 项核心功能。每项功能点描述均分为三档，具体评分标准如下：</p> <p>一档：在二档的基础上，增加功能的原型设计和</p>
--	--	---

		<p>功能示例，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5 分。</p> <p>二档：进行一项具体功能的开发描述，并且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2 分。</p> <p>三档：功能点未描述或者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则一项描述得 0 分。</p>
	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与应用模板研发方案（4.5 分）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震害风险识别与评估数据模型与应用模板研发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地震震影响场评估模型②人员伤亡评估模型③救援需求评估模型④房屋破坏评估模型、⑤直接经济损失评估模型⑥地震滑坡危险性与危害性评估模型⑦地震灾害风险评估区划模型⑧道路通行风险评估模型⑨各子系统报告模板等。</p> <p>每项内容的描述内容完整、技术先进、科学合理，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得 0.5 分，满分 4.5 分。缺项或者该项功能点虽然已进行描述，但是描述内容不全面、可行性差，不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的，则该项核心功能点开发描述不得分。</p>
	时间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3 分）	<p>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和技术要求提出时间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组织架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保障措施等。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时间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确定档次后打分。</p> <p>一档（3 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列出周工作任务目标，制定项目倒排工期周期表，提出核心时间节点的保障措施，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二档（1 分）：时间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内容基本完整、安排较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三档（0 分）：供应商未提供时间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p>
	服务质量保证措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p>施及承诺（2分）</p>	<p>及承诺确定档次后打分。</p> <p>一档（2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服务优于采购人需求，且供应商承诺为本项目投入稳定的技术服务团队。</p> <p>二档（1分）：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满足采购人需求。</p> <p>三档（0分）：供应商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p>
		<p>系统集成方案评审评分（3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系统集成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确定档次后打分。</p> <p>一档（3分）：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系统集成设计方案，内容完整、技术先进、科学合理，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二档（2分）：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集成设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技术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三档（1分）：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系统集成设计方案，内容缺漏、技术落后、不合理。</p> <p>四档（0分）：供应商未提供系统集成设计方案。</p>
		<p>软件测试方案（2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软件测试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确定档次后打分。</p> <p>一档（2分）：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系统测试方案，内容完整、技术先进、科学合理，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二档（1分）：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系统测试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技术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三档（0分）：供应商未提供系统测试方案。</p>
		<p>部署方案评审评分（3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部署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确定档次后打分。</p> <p>一档（3分）：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部署方案，内容完整、技术先进、科学合理，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二档（1分）：供应商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部署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技术基本可行、基本合理，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情况。</p>

			<p>三档（0分）：供应商未结合采购需求及采购人实际情况提出部署方案。</p>
		<p>保密措施方案评审评分（3分）</p>	<p>针对采购需求提供保密措施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方案确定供应商所属档次后打分。</p> <p>一档（3分）：供应商应根据本项目提出保密措施，内容具体可行，能保证本项目的所有数据资料不泄露，能保证在项目开展后所有与采购人相关的资料保密，对可能造成信息泄露的情形详细分析。</p> <p>二档（1分）：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提出的保密措施，内容有可行性，对可能造成信息泄露的情形进行了分析。</p> <p>三档（0分）：供应商的保密措施没有可行性或未提供保密措施方案。</p>
3	商务分（满分30分）	<p>综合实力（6分）</p>	<p>2020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接过与本项目类似的信息化系统软件开发项目，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6分。</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及验收合格证明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提供的合同复印件需包括合同首页、内容页、合同盖章页，合同甲方联系方式。合同复印件及验收合格证明均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不盖章的不得分。</p>
		<p>售后服务方案（3分）</p>	<p>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和技术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售后服务措施、系统运维方案、培训方案、授权要求等内容。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满分3分。</p> <p>一档（3分）：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服务方案针对各项内容有实施计划，质量、进度保障措施合理。承诺的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服务优于商务要求表的售后服务要求，且供应商承诺为本项目投入稳定的售后服务团队。</p> <p>二档（2分）：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满足商务要求表的售后服务要求。</p> <p>三档（0分）：供应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p>
		<p>免费售后服务延长承诺(9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免费售后服务延长承诺进行评审，满分9分。</p> <p>一档（9分）：供应商承诺提供免费售后服务时</p>

			<p>间延长 3 年，且承诺运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维的管理要求、专题图模板更新、报告模板更新、软件功能优化、软件性能优化、软件升级更新、技术要求、可扩展性、安全漏洞补丁等要求。</p> <p>二档（6 分）：供应商承诺提供免费售后服务时间延长 2 年，且承诺运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维的管理要求、专题图模板更新、报告模板更新、软件功能优化、软件性能优化、软件升级更新、技术要求、可扩展性、安全漏洞补丁等要求。</p> <p>三档（3 分）：供应商承诺提供免费售后服务时间延长 1 年，且承诺运维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运维的管理要求、专题图模板更新、报告模板更新、软件功能优化、软件性能优化、软件升级更新、技术要求、可扩展性、安全漏洞补丁等要求。</p> <p>注：提供免费售后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按以上要求提供才得分，不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p>项目组成员及驻场人员配备评审 (12 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组成员及驻场人员配备进行评审。满分 12 分。</p> <p>(1) 项目组成员配备满足商务要求表的“服务地点和人员要求”，并且承诺技术团队、关键岗位工作人员未经采购人允许不能随意更换，如有变更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应提供人员一览表（其中注明关键岗位人员名单）及承诺函（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按以上要求提供的得 2 分，不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p>(2)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系统架构师、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系统分析师、高级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师、高级软件测评师、高级数据库系统工程师等其中一项的资格证书，得 1 分。</p> <p>(3) 技术负责人具备高级系统架构师、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系统分析师、高级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师、高级软件测评师、高级数据库系统工程师等其中一项的资格证书，得 1 分。</p> <p>(4) 项目组成员高级职称人员=3 人，得 1 分；项目组成员高级职称人员≥4 人，得 2 分。</p> <p>(5) 驻场人员：（此项①+②满分为 6 分）</p> <p>①满足商务要求的基础上，每多 1 人，得 2 分；</p>

			<p>②驻场人员满足商务要求的基础上，每有一人具有计算机软件类、地震类、地理信息系统等专业背景之一的，得1分。</p> <p>注：驻场人员必须是项目组成员。响应文件中须提供《项目组成员及驻场人员表》及相对应的人员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人员证明材料为身份证、职称证或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资质）证书、毕业证、2023年12月至本项目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连续2个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等，无证明材料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体现相应内容的，不予认可。</p>
<p>总得分=1+2+3</p>			<p>备注：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不涉及节能环保政策考核。</p>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文本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项目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承担《广西壮族自治区巨灾防范工程地震灾害防御信息系统建设-数据集成软件开发及可视化展示（重）》项目服务工作，并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以满足甲方对本合同项目服务需求及要求。**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2. 项目服务所应实现的目标及技术或服务要求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承诺约定为准。

3. 本合同为人民币含税价，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

（2）招标代理服务费、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本项目定制研发软件平台所需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软件需求调研（含派人参与用户外出考察学习差旅费用）、软件开发的服务费、软件所需的支撑软件授权使用费、软件的安装调试费（包括本项目相关的软件及数据资源的调试、安装部署和配置），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费，软件培训费（含教材及相关的师资聘请、师资食宿差旅、会议费等费用），项目验收产生的费用，到现场验收的费用等费用。

（4）其他实施过程中不可预知的费用等

（5）服务内容涉及的所有开支。

第二条 服务期和地点

1. 服务期：_____

2. 地 点：_____

3. 乙方必须按响应文件（含应答文件）承诺的服务相应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为乙方提供相关资料等，乙方应当事先书面告知甲方需要准备的资料内容。

2. 甲方有权定期了解乙方工作进展情况，并对乙方工作进行监督，提出合理建议，乙方需充分听取和采纳甲方的合理建议，如因客观情况出现确实无法采纳的，应当及时向甲方说明理由。

3. 乙方应按规定时间节点内完成项目工作。

4. 乙方应委派具有相应能力、经验的员工为甲方提供服务，合同履行过程中，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人员。如因离职等特殊原因确需更换项目人员的，经甲方同意可以更换同等专业资质的人员进场，否则不予更换。

5.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并接受甲方监督和递交书面、盖章的维保工作纪录。

6.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及工作需要，要求甲方提供与项目服务有关的信息与资料。

7.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配合其工作，并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包括甲方内部事项协调、第三方单位之间的事项协调等），因甲方协调处理原因导致项目延误或无法完成服务工作的，双方可另行协商服务时间。

8. 乙方应保证在项目服务工作实施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如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相关服务内容，若导致甲方被第三方索赔的，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且需一并承担甲方维权而支出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9.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或乙方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服务工作有关技术资料。

10.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仅为乙方项目参与人员，超出范围则视为乙方没有履行保密义务）提供，应征求甲方书面同意，且应注意保密事项和使用范围仅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11. 乙方保证所提供或交付的技术服务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_____。

（1）签订合同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为首付款；

（2）乙方完成软件实施方案（工作说明书），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软件设计文档（软件概要设计说明书、软件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结构设计说明书、软件接口设计说明书、软件原型设计），并全部通过评审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3）初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乙方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为进度款；

（4）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中标人提供与应收款项等额普通发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尾款。

2. 乙方应在规定时间按要求完成服务工作，并按合同及响应文件承诺提供技术服务，合同期间，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按中标金额的 5 %收取，于中标结果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至指定账户。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竞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在乙方按合同履行完毕并验收合格，由乙方向甲方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甲方在收到合格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对，涉及违约的违约金和损失赔偿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后以银行转账方式退还（不计利息）。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民族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地震局

开户帐号：2102109009264009236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以下情形的，甲方都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违约货款额 10%。

(1) 签订合同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软件设计文档、各系统性能指标提交甲方评审。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

(2) 2024 年 9 月 1 日前，乙方完成软件主体功能开发、系统集成和内部测试，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

(3) 2024 年 10 月 20 日前，乙方配合第三方公司完成第三方软件测评和国家信息网络等保 2.0 的二级等保测评，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 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支付违约金。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

2.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交付成果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3.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5. 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货款额 0.5%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第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八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

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双方没有争议的条款继续履行。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以最终签订日期为生效日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后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组成及解释

1.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含采购答疑）、符合采购要求的竞标文件、甲方确认采购要求、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章确认的合同或其他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若合同组成文件之间发生矛盾的，以下排列顺序为合同组成文件之间的优先解释顺序：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章确认的合同或其他文件；
- (2) 甲方确认的采购要求；
- (3) 合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采购文件(含答疑)；
- (6) 符合采购要求的投标文件；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前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前述文件所列顺序作为其优先解释的顺序，但如果某一文件对甲方权利维护更有利或对设计工作有更高、更严格要求的以该文件内容为准。

3. 前述各项文件包括双方就该合同组成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项文件的，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十二条 通知与送达

1. 本合同项下对合同一方对另外一方的任何通知或请求，应当发送至接收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通知或请求送达时间:

(1) 如果是传真, 则在发送当日视为送达;

(2) 如果是短信/微信/电子邮件, 自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 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当日视为送达。

(3) 如果是信函, 在挂号信交邮后第三日视为送达;

(4) 如果是派人专程送达, 则在收件人签收之日视为收到;

(5) 如果同时使用几种通知方式的, 以其中较快到达接收方者为准。

(6) 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 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3. 本合同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等信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 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4. 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 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第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三份, 乙方二份, 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服务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四、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
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
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
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五、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六、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年 月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采购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